

比选邀请函

由我司承建的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中心一期项目 1#、2#、3#楼及地下室项目，因施工需要，现决定对该项目木工劳务进行内部招标，择优选定承包人。特邀请你单位按比选文件规定的内容，参加内部招标活动。

发包人名称：安徽祥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经济开发区麒麟大道 15 号

比选方式：内部招标。

一、项目概况和发包范围及要求：

1、项目概况：

一标段：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中心一期项目 1#楼及其地下室工程，具体项目概况如下：

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中心一期项目 1#楼及其地下室工程，新建地下建筑面积约 10500.00 m²，新建地上建筑面积约 35000.00 m²，主要土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水电消防等工程，1#楼及其地下室工程为地上 4 层，地下 1 层，房屋高度 22.40m，框架结构，乙类抗震，具体内容详见图纸设计。

二标段：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中心一期项目 2#楼 3#楼及其地下室工程，项目概况如下：

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中心一期项目 2#楼 3#楼及其地下室项目，新建地下建筑面积约 9000.00 m²，新建地上建筑面积约 33000.00 m²，主要土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水电消防等工程，2#楼及地下室工程地上 4 层，地下 1 层，房屋高度 22.40m，框架结构，乙类抗震，3#楼及地下室工程地上 14 层，地下 1 层，房屋高度 55.20m，框架-剪力墙结构，丙类抗震，为具体内容详见图纸设计。

2、承包范围：详见第二章《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承包范围及内容。

3、承包方式：木工劳务分包。

4、工期：一标段：暂定工期 18 个月，二标段：暂定工期 18 个月，具体实施时间以发
包人根据现场情况通知为准。

5、验收标准：一标段：合格，并满足不低于宣城市建筑施工安全质量标准化示范工地要求（“双标化”）；二标段：合格，并满足不低于宣城市建筑施工安全质量标准化示范工地要求（“双标化”）。

二、响应单位资格要求

1、履约担保的形式：以电汇或转账方式（不接受保函或承兑等其他方式）将履约保证金汇入发包人以下银行账户：

账户名：安徽祥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宣城分行济川支行

账 号：34001758908053001670

2、履约担保的金额：

3、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履约保证金在本项目通过验收合格并提交完整合格的完工资料后扣除各项费用及违约金（如有）无息返还。如承包人在履约过程中未能按照合同规定执行，履约保证金将作为对发包人的补偿而不予退还。

十、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比选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2 年 01 月 27 日 15 时 00 分，地点为安徽省宣城市宣州经济开发区麒麟大道 15 号。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发包人不予受理。

十一、发包人及联系方式

发包人：安徽祥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63-3959119

2021 年 01 月 13 日